



# 中国轮滑协会

## Chinese Roller Skating Association

电话(Tel): 0086-10-67147628; 87182320

传真(Fax): 0086-10-67133577

Email: crsa\_cn@163.com crsa\_cn@yahoo.com.cn

Website: <http://www.rollersports.cn>

地址: 中国·北京体育馆路9号 邮编: 100763 Address: No.9, Tiyyuguan Road, Beijing 100763, China.

### 2017年第八届上海国际自由式轮滑公开赛 竞赛规程

#### 一、竞赛日期及地点

时间: 2017年8月4日至6日

地点: 上海市黄浦轮滑馆& 南京东路世纪广场

#### 二、主办单位

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

中国轮滑协会

上海市体育总会

#### 三、承办单位

上海市轮滑运动协会

上海市黄浦区体育总会

上海市黄浦学校

#### 四、协办单位

圣巴(上海)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上海市轮滑学校

#### 五、支持单位

中国轮滑协会官方网站: (<http://www.rollersports.cn>)

#### 六、竞赛项目与年龄分组

##### (一) 竞赛项目

1、速度过桩(成年、青年男子/女子)

2、花式绕桩(成年、青年男子/女子)

3、双人花式绕桩(公开组)

4、花式绕桩对抗（成年、青年男子/女子）

5、花式刹停对抗（男子/女子）

## （二）年龄分组

1、成年组：2000年12月31日及以前出生。

2、青年组：2001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

3、公开组：不分年龄、性别

## 七、参加办法

各单位参赛队数不限。每队可报领队、教练各1名。

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之间出生的大陆参赛选手须持二代身份证或户口本原件参赛。

2008年12月31日之前出生的大陆参赛选手必须持注册证参赛，其中2016—2017年度首次注册的运动员必须在报到时出示身份证（或户口本）原件进行身份核对。

## 八、竞赛办法

采用国际自由式轮滑协会颁布的自由式轮滑竞赛规则2015版。

各参赛队（员）必须身着统一服装参加入场式（或开幕式）。

参赛运动员应使用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轮滑鞋（单、双排均可）并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安全护具。组委会有权拒绝运动员使用不安全及危险性器材参赛。

## 九、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

（一）各单项组别分别录取前6名给予奖励。

（二）报名不足6人（对、组）的项目，按报名人数减1录取。

（三）报名不足3人（对、组）的项目，取消该项目。

（四）所有未进入前6名的参赛运动员都将获得参赛证书。

## 十、报名及日程

(一) 报名：参赛单位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前，将电子报名表发至：[sso@srsa.cn](mailto:sso@srsa.cn)

(二) 咨询：

中国轮滑协会，刘育廷，010-87182320；

上海市轮滑运动协会，马晓娟，13311994555；

(三) 音乐：运动员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之前，以 MP3 格式将音乐发邮件至：[sso@srsa.cn](mailto:sso@srsa.cn)，并注明运动员代表单位、姓名、性别、组别、项目等信息。

(四) 大陆选手报到：

报到时须提交加盖注册单位公章的报名表一份；

报到时必须出示注册证（或身份证、或户口簿、或学生证）以核实身份，相关要求见本规程的“参加办法”。

报到时必须交验专为本次赛事购买的保险单原件。

报到时需提交已签字的参赛保证书。

报到地址：将另行通知。

(五) 日程

日期	内容	地点
8.2	1、协会官员、裁判员报到。 2、各参赛国家（地区）代表团报到。	待定
8.3	1、裁判员学习、检查场地、实习。 2、教练领队会议	上海黄浦轮滑馆 上海黄浦轮滑馆

	3、运动员训练	
8.4	比赛及颁奖	上海黄浦轮滑馆
8.4	1、开幕式 2、比赛及颁奖	南京东路世纪广场
8.4-6	比赛及颁奖	上海黄浦轮滑馆
8.7	离会	
备注：以上日程安排为暂定，如有调整，另行通知。		

#### 十一、费用

(一) 参赛服务费：国际选手，\$30 USD/人，国内选手每人每项50元。

(二) 外籍运动员食宿由大会统一安排。请随时注意补充通知。

(三) 提前到达或延时离会的运动员、超编人员、观摩人员，需要大会帮助安排食宿者，请提前电告承办单位并说明要求。

十二、裁判员：由中国轮滑协会和国际自由式轮滑协会选派。

#### 十三、其他

(一) 有意结合比赛进行宣传的单位请与承办单位协商。

(二) 比赛主办单位有权无偿使用运动员的图片、录像等进行旨在促进轮滑运动发展的各项宣传、推广活动。

(三) 填写报名表并前来参赛视为同意规程的一切规定。

十四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